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 China Resources Cement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3)

### 持續關連交易 修訂若干全年上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華潤紡織品訂立有關採購服裝及促銷用品的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協議及本公司與華潤服飾訂立有關採購勞保鞋、勞保用品及工具的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華潤服飾訂立的華潤服飾採購框架補充協議。

為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一直通過多項內部控制舉措密切監控現有協議項下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確認已完成及結算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無超出現有全年上限。鑒於(i)本公司深耕全國統一品牌「潤豐水泥」形象建設及市場推廣，促銷用品採購需求持續維持較高水平，以及(ii)本集團擬與華潤服飾拓展合作範圍至噪聲工程等安全防護服務及電機備品備件等工作輔助用品，相關採購金額將大幅提升，董事局預期現有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有全年上限將不能滿足本公司的業務需求。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分別與華潤紡織品訂立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補充協議以及與華潤服飾訂立華潤服飾採購框架第二次補充協議，以修訂現有全年上限。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經修訂合併全年上限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華潤紡織品訂立有關採購服裝及促銷用品的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協議及本公司與華潤服飾訂立有關採購勞保鞋、勞保用品及工具的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的公告，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華潤服飾訂立的華潤服飾採購框架補充協議。

鑒於(i)本公司深耕全國統一品牌「潤豐水泥」形象建設及市場推廣，促銷用品採購需求持續維持較高水平，以及(ii)本集團擬與華潤服飾拓展合作範圍至噪聲工程等安全防護服務及電機備品備件等工作輔助用品，相關採購金額將大幅提升，董事局預期現有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有全年上限將不能滿足本公司的業務需求。因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分別與華潤紡織品訂立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補充協議以及與華潤服飾訂立華潤服飾採購框架第二次補充協議，以修訂現有全年上限。

### 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補充協議

#### (1) 日期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 (2) 訂約方

- (a) 本公司；及
- (b) 華潤紡織品。

#### (3) 主要事項

根據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補充協議，訂約雙方同意，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全年上限（不含稅），由每年人民幣22,000,000元（相等於約27,060,000港元）修訂為每年人民幣40,000,000元（相等於約49,200,000港元）。

除上述全年上限之修訂外，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包括適用定價政策）應維持不變及有效。

## 華潤服飾採購框架第二次補充協議

### (1) 日期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 (2) 訂約方

- (a) 本公司；及
- (b) 華潤服飾。

### (3) 主要事項

根據華潤服飾採購框架第二次補充協議，訂約雙方同意，(i)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持續關連交易全年上限（不含稅），由每年人民幣28,000,000元（相等於約34,440,000港元）修訂為每年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等於約123,000,000港元）；以及(ii)雙方合作範圍由勞保鞋、勞保用品及工具修訂為勞保及工作輔助用品、安全防護服務。

除上述修訂外，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及華潤服飾採購框架補充協議所有其他條款（包括適用定價政策）應維持不變及有效。

## 經修訂全年上限的理由及裨益

為遵守上市規則，本公司一直通過多項內部控制舉措密切監控現有協議項下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鑒於(i)本公司深耕全國統一品牌「潤豐水泥」形象建設及市場推廣，促銷用品採購需求持續維持較高水平，以及(ii)本集團擬與華潤服飾拓展合作範圍至噪聲工程等安全防護服務及電機備品備件等工作輔助用品，相關採購金額將大幅提升，董事局預期現有協議項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有全年上限將不能滿足本公司的業務需求。

以下載列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十個月的合併實際交易金額：

	華潤紡織品		華潤服飾		合併金額	
	人民幣 千	等值 港元 千	人民幣 千	等值 港元 千	人民幣 千	等值 港元 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的實際交易金額	16,937	19,174	19,454	21,979	36,391	41,153
二零二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 十個月的實際交易金額	11,312	13,656	18,817	22,603	30,129	36,259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確認上述已完成及結算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無超出現有全年上限。

擬與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之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修訂合併全年上限預期不高於每年人民幣140,000,000元（相等於約172,200,000港元）。經修訂全年上限乃經分別與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公平協商並參考(i)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二年的更新業務需求、(ii)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預期提供的產品品類、質量及服務水平、(iii)向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採購的產品之目前及預期未來價格、以及(iv)按個別合同進行的交易金額等因素後釐定。

擬與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預期屬經常性質，並將於本集團、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定期及持續進行。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經公平磋商，乃於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該等協議的條款及經修訂全年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 交易各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的資料

### **本公司及本集團**

本公司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1313）。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約68.72%的已發行股本由華潤集團間接持有，而華潤集團由中國華潤最終擁有。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及香港從事水泥、混凝土及其他相關產品及服務的生產與銷售。

### **華潤紡織品**

華潤紡織品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為華潤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華潤集團由中國華潤最終擁有。華潤紡織品持有（其中包括）若干家於中國主要從事服裝服飾、箱包、鞋子、禮品及辦公用品的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的附屬公司之投資。

### **華潤服飾**

華潤服飾是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為華潤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華潤集團由中國華潤最終擁有。華潤服飾持有（其中包括）若干家於中國主要從事鞋履、勞保用品及工具的生產、銷售與貿易的附屬公司之投資。

### **中國華潤**

本公司、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中國華潤是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督的國有企業。中國華潤為華潤集團的控股公司，是於中國及香港經營多項業務的企業集團，包括但不限於大消費、綜合能源、城市建設運營、大健康、產業金融、科技及新興產業。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華潤間接持有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的100%股權權益，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均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認為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擬提供的產品性質類似，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及第14A.82條，與華潤紡織品及華潤服飾的交易金額將合併計算，而彼等合計全年上限將用以計算適用百分比率。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經修訂合併全年上限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鑒於李福利先生於華潤集團的高級管理職務，作為良好企業管治措施，李福利先生於董事局會議討論、表決及批准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時缺席。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概無在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佔有任何重大利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該等協議」	指	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協議、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補充協議、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華潤服飾採購框架補充協議及華潤服飾採購框架第二次補充協議；
「董事局」	指	董事局；
「本公司」	指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131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華潤服飾」	指	華潤服飾（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為華潤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潤服飾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就採購及供應勞保鞋、勞保用品及工具訂立之框架協議；
「華潤服飾採購框架第二次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潤服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就修訂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及華潤服飾採購框架補充協議現有全年上限及合作範圍所訂立之第二次補充協議；
「華潤服飾採購框架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潤服飾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就修訂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全年上限所訂立之補充協議；
「華潤紡織品」	指	華潤紡織品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為華潤集團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潤紡織品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就採購及供應服裝及促銷用品訂立之框架協議；
「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補充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潤紡織品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就修訂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協議現有全年上限所訂立之補充協議；
「中國華潤」	指	中國華潤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華潤集團」	指	華潤（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控股公司，並由中國華潤最終全資擁有；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協議」	指	華潤紡織品採購框架協議、華潤服飾採購框架協議及華潤服飾採購框架補充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局命  
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  
紀友紅  
總裁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日

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供說明用途，人民幣乃以本公告日期人民幣1.00元兌1.23港元之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此項換算不得視作聲明表示任何以港元或人民幣列值的金額應可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包括李福利先生（主席）、朱平先生、陳康仁先生及楊長毅先生；執行董事包括紀友紅先生（總裁）；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葉澍堃先生、石禮謙先生、曾學敏女士及林智遠先生。